

##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教材上網獎勵實施要點

96年11月12日教學卓越計畫管理委員會定訂通過

- 一、本校為鼓勵教師教材掛網，經由網路上瀏覽課程教材以增進學習效益，以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特訂定本辦法。
- 二、為維護老師教材之著作財產權，教材內容需註明內容出處，避免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
- 三、教材製作補助依年度預算執行，申請方式以課程科目計算，若申請科目數量超過預算，以開課學生數多者為優先考量。
- 四、申請方式以課程科目計算，同一門科目，教材內容相同，僅可申請一次。  
每位教師申請最高額核定金額以 6000 元為上限。獎勵方式如下：
  - (一) 教材全部上網或達授課十八週者，每門課程補助 2000 元。
  - (二) 教材部分上網達授課週數二分之一者，每門課程補助 1500 元。
  - (三) 教材部分上網未達授課週數二分之一者，每門課程補助 1000 元。
- 五、本校之專兼任教師得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填寫申請表並檢附證明文件資料，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教學卓越計畫管理委員會審查後，核定獎勵金額。
- 六、其他未盡事宜除依本校學則辦理外，並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